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修订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即 2020 年 12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期间公司回购的股票 1,080,03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080,036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13.83 元/股，过户股份共计 1,080,03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2021 年至 2023 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的内容

公司将延长锁定期及存续期，第一个解锁期由 12 个月后调整为 24 个月后，第二个解锁期由 24 个月后调整为 36 个月后，均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且两期解锁比例不变，则存续期对应由 36 个月调整为 48 个月。考核年度顺延一年（即考核期为 2022 年、2023 年），同时降低目标值，对 2021 年业绩不予以考核。除上述调整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还对方案中的窗口期进行了修订。修订前后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1、存续期、锁定期修订前后对比：

修订前	修订后
<p>1、每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根据各期方案进行确定，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标的股票权益待锁定期满后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或一次性统一分派。</p> <p>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p> <p>2、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锁，具体如下：</p> <p>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12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60%；</p> <p>第二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p>	<p>1、每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根据各期方案进行确定，锁定期不低于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标的股票权益待锁定期满后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或一次性统一分派。</p> <p>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p> <p>2、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 24 个月后分两期解锁，具体如下：</p> <p>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 24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60%；</p> <p>第二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p>

<p>之日起的 24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p> <p>3、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主体必须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p> <p>上述敏感期是指：</p> <p>(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p> <p>(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p> <p>(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p> <p>(4)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p>	<p>之日起的 36 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p> <p>3、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主体必须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各方均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p> <p>上述敏感期是指：</p> <p>(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p> <p>(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p> <p>(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p> <p>(4)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p>
---	--

2、业绩考核指标修订前后对比：

解锁期	修订前业绩目标	修订后业绩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20 亿元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19 亿元

第二个 解锁期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24 亿元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22 亿元
------------	--------------------------	--------------------------

三、2021 年至 2023 员工持股计划修订原因与合理性分析

2021 年国家宏观经济发展面临了诸多不确定性与挑战，同时水表行业整体发展节奏未达预期，公司面临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因此承受了较大的压力与冲击。具体情况如下：

1、宏观环境发展不利：制造业面临严峻形势

2021 年国家制造业整体形势面临巨大挑战，年初至今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波动，同时电子元器件等生产物资缺乏，公司面临较为严峻的生存考验。根据第三方公开数据，同行业（仪器仪表制造业）企业自 2021 年第三季度以来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呈现逐季下滑态势，其中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仅略高于 10%。而公司第三季度的营业收入增速高于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均值。如需达到原设定业绩激励目标，公司需保证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25.7%，在上述宏观环境下，该业绩目标实现较为困难。

板块	2021Q1 营收同比增长率 (%)	2021Q2 营收同比增长率 (%)	2021Q3 营收同比增长率 (%)
制造业	49.59	35.51	28.33
仪器仪表制造业	33.83	15.69	10.58
宁水集团	19.92	12.80	10.73

注：数据来源为同花顺 ifind。

2、行业景气度不佳：地方政府明细政策未落地

“十四五”开局以来政策换新，在中央下达框架性文件的指导下，各地促进行业利好的明细政策正在进一步制定与出台落地过程中。一方面表现为政府专项、水司大型招标项目数量相较于去年同期同比有所减少；另一方面，2020 年 12 月《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出台，对行业收费行为进一步规范，即取消水司相关工程类改造不合理收费。该政策自出台后快速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实施，给各地水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回笼压力，导致部分工程项目开展节奏滞缓，部分地区水表项目因此延期。

此外，前几年，尤其是 2019、2020 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水表行业相关的利好政策，对行业发展有直接的推动促进作用。而截至 2020 年底，国家“十三五规划”相关政策指引已基本结束，“十四五规划”相关明细政策仍在出台制定中。其中 2021 年，与水表行业最为利好的两大政策主要为：2021 年 8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出台《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及《城镇供水定价成本监审办法》两大办法，于 10 月正式实施。目前仅上海地区推进落地较为顺利，其他地方仍在细化落实过程中，因此该政策带来的需求释放与项目落地所产生实质性利好还未显现，需要一定的时间。

3、产业环境影响：物联网推进速度趋缓

目前国家新基建投资仍处于逐步复苏中，而 NB-IoT 窄带物联网、5G 等通信基站建设也同样慢于原计划进度。工信部明确 2021 年我国将新增 5G 基站超过 60 万站。根据可查数据（2021 年半年报），三大运营商资本开支仅为小幅增长，5G 基站建设进度呈现滞后态势。

鉴于公司主流产品即 NB-IoT 智能水表是作为物联网行业垂直细分领域的应用场景之一，其安装使用需以地区物联网网络是否实现传输覆盖为前提。因此通信技术的产业环境的发展速度趋缓对公司也产生了一定影响。

4、疫情影响不断：延迟招标与确认收入

2021 年国家各城市地区仍不间断性地受新冠肺炎疫情余蕴扰动，部分重要城市客户地区出现延迟招投标、或中标后延迟下订单、或生产完却无法收发货等现象。同时，公司生产销售的智能表到货后，还需入户安装调试，在疫情影响下，各地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收入确认节奏进一步滞延。

5、不可控事件频发：限电政策、内涝灾害等

2021 年 7 月以来，我国多地遭遇极端强降雨，多个地区城市发生严重内涝灾害，造成多地道路、铁路被淹，对当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重大威胁。其中，公司部分重要客户处于灾区地段，影响业务拓展与产品及服务交付。

2021 年 10 月，公司接到当地相关政府部门通知，要求降低用电负荷。为积极响应国家“能耗双控”政策要求，公司从维护社会、经济发展大局出发，全力配合当地政府限电政策，导致公司部分生产设施运行时间减少。公司虽通过合理优化生产组织，调整生产工序时间等举措积极应对，但仍一定程度地影响了公司

供货产能与交货期。同时，公司上游供应商也均不同程度地受到用电管控，影响时间周期约 2 个月。

面对上述种种不利因素，经公司管理层的努力和全体员工的奋斗拼搏，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仍处于水表行业领先地位。尽管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降低上述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但当前外部经营环境确实不及年初预期，原员工持股计划中设定的部分业绩考核指标已不能和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和行业环境相匹配。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预计原持股计划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实际较难达成。如因非营业因素影响导致员工持股计划无法解锁，对员工在考核年度的努力付出较不公平，且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初衷相悖，不利于提高员工积极性，不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进而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修订方案是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和调整。修订后的业绩考核目标略高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水平，能客观反映公司经营环境及经营现状。同时，在当前大环境形势下仍然是一个具有一定挑战性的业绩目标，有助于提升公司竞争能力以及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其它文件中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指标修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对《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其他相关文件中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指标修订，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和采取的措施。本次修订能够更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留住并激发公司员工的工作热情，更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次修订事项审核程序合法合规，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修订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其它文件中的存续期、锁定期及业绩考核指标修订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本次修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综上，同意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